

关于申报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问答（2025）

一、何时、何处可以申报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

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申报时间一般为每年1-2月份间。

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申报网址：上海市CME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pro.shanghaicme.com>）。

二、各级继续医学教育行政管理单位和项目申办单位登录系统后，首先必须做什么？

各级继续医学教育行政管理单位和项目申办单位在登录系统后，首先必须在“系统管理/单位信息”页面中进行本单位的基本信息维护，如信息有误或有变化，必须马上进行修改。

三、在项目申报开始前和申报过程中，各行政管理单位和申办单位需要做些什么？

1. 各级继续医学教育行政管理单位和项目申办单位，应该首先认真学习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科教处（以下简称科教处）下发的申报通知，认真领会通知精神，详细了解当年度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的申报要求。各项目申办单位应该将申报通知发至项目申报负责人。

2. 各区卫生健康委、各有关大学的继续医学教育行政管理部门在完成本单位信息维护后，首先在“系统管理/截止日期”中，根据通知要求，设定下属单位项目申报的截止日期（此日期必须早于上级单位设定的截止日期），以便下属单位进行项目申报；其次在申报截止日前，应审核下属单位申报的项目，在首页中点击“未处理项目”，将其上报至上级部门。

四、从未申报过项目的单位如何申请项目申报？

从未申报过项目的新申办单位，如需申报项目，请在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网（<https://shanghaicme.com>）了解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申报、查询和执行流程，在“下载中心”栏目中，下载并填写“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申请单位信息表”，然后向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继教办）提出申请。

在申报项目时，申办单位应先认真学习科教处下发的申报通知和国家及本市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和学分管理的相关政策，按照申报项目的具体要求，对照本单位实际情况，组织进行申报。

五、上海市级项目申报时，哪些情况尤其需要注意？

1. 填写申办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授课教师工作单位名称时，需完整填写单位的标准名称（与单位公章相一致）。
2.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负责的项目内容须是其所从事的主要专业或研究方向。
3. 项目负责人当年度立项的国家级和市级项目总计不超过 2 项，且需承担项目的授课任务。
4. 项目负责人须为在职（岗）工作人员。
5. 项目理论授课教师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实验（技术示范）教师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其专业应符合授课内容的学科专业。
6. 本单位的授课教师占比应不低于 50%。
7. 其他与国家级项目申报书不同的栏目与内容。
 - (1) 申报项目时，需填报收费金额，如免费，则填‘0’。
 - (2) 学分数根据 3 小时 1 学分、1 天 2 学分自动计算。

六、每个项目可以向几处申报？

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申报工作实行属地化管理，每个项目只能在 1 处申报。

七、各单位职能部门如何对本单位申报项目进行预审？

各单位职能部门应对本单位申报项目进行预审。

1. 申报填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逐项认真填写，不要漏填，表达要简单、明确。
2. 请认真如实填写项目负责人在临床诊疗、教学、科研等促进学科发展方面的主要成绩。
3. 单位职能部门预审后，将符合要求的申报项目在申报截止日前上报上级

部门。

市继教办将对项目进行形式审查，不符合申报要求、内容不全的项目不进入评审程序。

八、还需打印和报送申报材料吗？

各单位在上海市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内提交项目申报的同时，须打印申报表和汇总表并加盖申办单位公章向市继教办报送。

九、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何时公布？

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一般在每年 3 月份予以公布，公布网址：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网（<https://shanghaicme.com>）和上海市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pro.shanghaicme.com>）。

十、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评审是否收费？

对申报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推荐项目的单位和负责人，不收取评审费。

十一、申办单位登录系统的用户名和密码忘了，怎么办？

按照属地化分级管理的原则，各单位可以向自己的上级主管单位或部门查询。区卫生健康委下属单位可以向区卫生健康委分管部门查询，大学附属医院可以向各大学继续医学教育分管部门查询，各区卫生健康委、大学、直属医院站所、学术团体等可以向市继教办查询。

各主管单位或部门在上海市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pro.shanghaicme.com>）中的“用户管理/单位管理”下，可以查询自己下属单位在该系统中的用户名和密码。

十二、上海市级推荐项目获批立项后，在何处填写项目办班前报备、办班后执行情况汇报？

1. 获批项目在办班前，须在市级 CME 信息系统中填写招生通知，市继教办审核通过后将在官网首页公开发布。招生通知内容必须实事求是，写明项目名称、等级、编号、内容、招生人数和具体举办时间、地点、收费情况等，须与批准公

布项目一致。

2. 在项目举办 2 周前，登录市级 CME 信息系统进行网上报备，并将审核通过的办班通知、日程安排等相关资料下载打印盖章后报送市继教办。

3. 项目举办后，必须在 2 周内网上填报项目执行情况。上海市级项目执行情况填报网址：上海市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pro.shanghaicme.com>）。

十三、上海市级中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如何申报？

上海市级中医项目按上海市中医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要求进行。

十四、在项目申报和执行过程中，碰到打不开网页或内容填报时出错等网络技术等方面问题时怎么办？

请联系上海白玉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人员（郑雅珍 18818071016/吴进 18817370902）。

十五、在项目申报过程中，对有些政策不清楚可以向谁咨询？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科技教育处：石珩，23117978

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许淼，63012355

